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 部门预算

2024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主要职责
- 2.部门预算构成
- 3.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1.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收支总表
- 2.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收入总表
- 3.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支出总表
- 4.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 10.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 12.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关于 2024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 13.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皖政秘〔1998〕25号文件及皖编办〔1998〕76号文件规定，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农业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农垦系统经济发展战略、政策、中长期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现代农业示范场区建设，组织开展“农业科技示范带动”的各项工作。

（二）承担完善农垦经营管理体制的责任，提出深化国有农场经营体制改革和稳定完善农场双层经营体制的政策建议；指导农场职工土地承包、耕地使用权流转和承包纠纷调解管理，指导扶持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三）指导垦区主要农产品生产、组织落实促进主要农产品高产、稳产的相关措施，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农业标准化、规模化生产；指导垦区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和产品品质的改善；提出垦区农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和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核、核准农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四）拟定垦区农业产业化经营和促进农产品加工业发展规划及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产品加工业结构调整，技术创新和服务体系建设、培育、保护和发展农产

品品牌；指导特色农产品开发和生产。

（五）承担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的责任，协调指导垦区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和有机食品质量安全工作。

（六）负责垦区科技开发，科技管理和技术推广工作，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引进、培训工作。

（七）指导垦区防汛抗旱，抗灾救灾、水利兴修工作；承办省水利部门安排的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的建设管理工作。

（八）协调指导垦区农机管理工作、林业管理和绿化造林工作。

（九）拟定监督执行垦区用地管理；编制农垦国土空间规划；依法监督检查农场土地利用。承办垦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租赁、抵押、作价出资等审查、审批、管理工作。

（十）负责垦区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十一）承办省委、省政府、农业农村部农垦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局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用途管制制度全面落实保护永久基本农田等一系列措施，坚守基本

农田红线。落实耕地保护责任，明确耕地保护责任与义务，及时发现制止并严肃查处各类违法侵占耕地行为。严格执行土地用途管制制度，严格规范建设用地审批，严格控制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控制建设用地总量，形成层层落实耕地保护工作格局。

（二）切实扛稳粮食安全政治责任

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补齐农垦产业发展短板，大力发展品牌专用粮食生产，加快推进长三角垦区粮食产销合作，紧抓产业振兴，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体现农垦担当。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推行“田长制”“河长制”，加强高标准农田和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扩大“旱改水”规模，因地制宜实施土地复垦开发利用。扎实推进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创建，加快推进全国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大力推进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

（三）大力推进农业统一经营和“大托管”工作

聚焦主责主业，精准定位，抢抓政策机遇，坚持以效益为中心，坚定不移抓好农业统一经营和农业生产“大托管”工作，发挥农垦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发挥好农服“331”模式、龙亢模式、大路模式等在乡村振兴中的辐射带动作用。做好农业“大托管”工作的总体业务指导和相关政策争取工作，建立健全激励机制，鼓励农场公司

抢抓农业生产“大托管”政策机遇，对外拓展土地，强化风险防控。持续推进“出场进村”行动，通过流转、托管、订单等方式，向周边农村辐射，大力推进农业统一经营和“大托管”工作，努力实现再造一个皖垦的目标。

（四）持续推进种业上市工作

种子是农业的“芯片”，是农业现代化的基础。切实肩负起助力种业强省国企担当，持续集聚整合优化营销、科研、生产资源，加快建立统一的营销体系、科研体系和生产体系，深度推进“育繁推”一体化发展，努力搭建皖垦种业自主创新平台，强力推进种业上市，为种业强省作出农垦应有的贡献。

（五）推动养殖业标准化、规模化、现代化

扩大稻渔综合种养规模。加快破解“一稻三虾”和种苗繁育等技术难题，加强稻渔综合种养上下游产业衔接，逐步实现稻渔养殖统一经营，力争稻渔综合种养面积达10万亩。合作发展生猪养殖。持续深化与天邦集团生猪养殖合作，推动和安公司1.6万头母猪场项目达产达效，启动实施育肥猪场建设。促进蛋鸡全产业链发展。在十字铺标准化蛋鸡全产业链项目一期工程落地的基础上，推动安禽禽业公司拓展对外合作，调整优化蛋种鸡产业和产品结构，提升苗鸡品质，扩大生产和销售规模。

（六）发展壮大农产品精深加工业

积极引进和培育龙头企业。引进大型农产品精深加工

企业，在沿淮和沿江布局建设稻麦、蔬菜、水产、畜禽等区域加工中心，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将国家级和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创建工作紧抓在手，倒排时间、压茬推进，力争做到应报尽报、创建达标。扎实推进稻米、麦面加工产业发展。加快标准化稻麦原料基地建设，加强原粮产销合作对接和重点加工企业技术装备升级，促进农产品公司年产3万吨糯米粉、雁湖面粉技改搬迁扩建等项目达产达效。

（七）构建林业生态经济体系

推进垦区低产低效林改造，因地制宜引进优良林木品种，大力发展速生丰产林、特色经济林和大径阶用材林，加快推进国家战略储备林项目建设。积极探索森林碳汇经济，抢抓机遇发展绿色金融。提升茶业品牌影响力，以打造“敬亭绿雪”原产地为重点，持续扩大白茶、黄金芽等高附加值品种的种植面积，积极探索抹茶、油茶种植模式，创建全国茶叶品种研发基地，加快建设具有领先水平的高标准良种生态茶园基地。打造特色水果业，依托水家湖“草莓小镇”建设，探索水家湖草莓品种改良。在现有砀山梨品种基础上，对水果品种提质优化，打造水果种植示范园。

（八）拓展深化开放合作成果

积极推进长三角垦区一体化发展，探索开辟皖垦优质农产品直销上海的渠道，打造长三角区域“大粮仓、大菜园、大厨房”，主动融入“一地六县”长三角生态优先绿

色发展产业集中合作区建设。持续深化与光明、天邦等企业的战略合作，大力发展养殖、农产品精深加工等项目。积极与古井、益海嘉里等大型农产品和食品加工企业对接，合作开展专用品牌粮食订单生产、原粮代收代储代购、农产品精深加工。深化拓展垦地合作，建立完善垦地定期对接会商机制，深化与农场公司属地所在市县对接合作。着力加强皖津项目合作，积极争取减贫惠农工程援非项目和国有资本金预算项目等资金支持，推动光伏发电提水灌溉项目建设，新建粮食仓储烘干设施项目，不断提升皖津项目保障能力。

（九）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持续巩固垦区 11 个欠发达农场脱贫攻坚成果，落实好相关项目，进一步改善生产生活基础设施，精心谋划、认真实施美丽农场建设。要扎实推进欠发达乡镇结对帮扶和驻村帮扶工作，要秉持以造血方式促进产业帮扶的理念，积极践行农垦企业的社会责任，以产业帮扶为核心，通过市场化的逻辑来办事，把市场主体做实；通过做大业务、扩大消费帮扶等方式，把销售渠道打通；通过设计产品包装、挖掘品牌资源，把特色品牌擦亮；通过突出党建引领、建立人才交流和定期会商制度，把结对机制建好。

（十）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是农垦的独特优势，是农垦的“根”和“魂”。持续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树牢

“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进一步深化巡视“回头看”等发现问题持续整改，突出主责主业，举一反三，建立长效机制。进一步加强对意识形态工作的全面领导，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持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全面落实从严治党党委主体责任、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职责、纪委监督责任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纵深推进作风建设，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强化廉洁风险防控，形成防控长效机制。充分发挥纪检监察协作区的作用，加大交叉检查力度，坚持作风督查常态化。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13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8.1
		九、卫生健康支出	82.9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26.0	十二、农林水支出	6,256.5
其中：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其他收入	26.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8.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小 计	7,156.0	本 年 支 出 小 计	7,156.0
上年结转数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 入 总 计	7,156.0	支 出 总 计	7,156.0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7,156.0	7,156.0	7,130.0				26.0						26.0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本级	7,156.0	7,156.0	7,130.0				26.0						26.0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8.1	67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8.1	678.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34.8	53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95.5	9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47.8	4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9	8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9	8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2.9	82.9				
213	农林水支出	6,256.5	848.7	5,407.8			
21301	农业农村	6,256.5	848.7	5,407.8			
2130105	农垦运行	6,066.5	848.7	5,217.8			
2130114	对外交流与合作	190.0		1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5	13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5	13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8	78.8				
2210202	提租补贴	59.7	59.7				
	合计	7,156.0	1,748.2	5,407.8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130.0	一、本年支出	7,13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13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8.1
		(九)卫生健康支出	56.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6,256.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8.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130.0	支 出 总 计	7,130.0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8.1	678.1	67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8.1	678.1	678.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34.8	534.8	53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95.5	95.5	9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47.8	47.8	4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9	56.9	5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9	56.9	5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9	56.9	56.9		
213	农林水支出	6,256.5	848.7	609.3	239.4	5,407.8
21301	农业农村	6,256.5	848.7	609.3	239.4	5,407.8
2130105	农垦运行	6,066.5	848.7	609.3	239.4	5,217.8
2130114	对外交流与合作	190.0				1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5	138.5	13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5	138.5	13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8	78.8	78.8		
2210202	提租补贴	59.7	59.7	59.7		
合计		7,130.0	1,722.2	1,482.8	239.4	5,407.8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85.6	885.6	
30101	基本工资	223.7	223.7	
30102	津贴补贴	19.7	19.7	
30103	奖金	184.6	184.6	
30107	绩效工资	188.6	18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5	95.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8	4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6	34.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3	10.3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8	78.8	
30114	医疗费	2.0	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6		235.6
30201	办公费	8.7		8.7
30202	印刷费	3.8		3.8
30205	水费	0.9		0.9
30206	电费	11.6		11.6
30207	邮电费	3.8		3.8
30209	物业管理费	78.1		78.1
30211	差旅费	22.8		22.8
30213	维修(护)费	3.0		3.0
30214	租赁费	0.8		0.8
30215	会议费	1.2		1.2
30216	培训费	3.8		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9.5		9.5
30228	工会经费	13.5		13.5
30229	福利费	30.1		30.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		4.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		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		35.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7.2	597.2	
30301	离休费	80.1	80.1	
30302	退休费	494.6	494.6	
30305	生活补助	2.2	2.2	
30307	医疗费补助	20.3	2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	0.0	
310	资本性支出	3.8		3.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8		3.8
	合计	1,722.2	1,482.8	239.4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特定目标类	农技推广及产业发展项目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本级	900.0	900.0							
特定目标类	茶园改植改造及造林补助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本级	123.5	123.5							
特定目标类	省直国有农场农工补助资金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本级	2932.0	2932.0							
特定目标类	农垦专项业务费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本级	153.1	153.1							
特定目标类	小型农田水利支出补助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本级	404.0	404.0							
特定目标类	皖河农场三益回民分场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本级	190.0	190.0							
特定目标类	国营农场补助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本级	605.0	605.0							
特定目标类	遗留人员补助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本级	100.2	100.2							
合计			5407.8	5407.8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 品目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注：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合计						

注：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单位：万元

资产大类名称	资产分类名称	数量（台、件）	金额
合计			

注：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没有安排通用资产配置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7,15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单位资金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收入预算 7,15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156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

本年收入 7,156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130 万元，占 99.6%，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4.7 万元，增长 0.6%，增长原因主要是根据《安徽省省级部门公用经费定额标准预算管理暂行办法》，支出结构发生变化；单位资金收入 26 万元，占 0.4%，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7 万元，减少原因主要是单位资金收入弥补财政经费不足部分减少。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7,15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4.7 万元，增长 0.6%，增长原因主要是根据《安徽省省级部门公用经费定额标准预算管理暂行办法》，支出结构发生变化。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13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支出 1,722.2 万元，占 24.2%，主要

用于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5,407.8 万元，占 75.8%，主要用于现代农业产业发展。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7,130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8.1 万元，占 9.5%；卫生健康支出 56.9 万元，占 0.8%；农林水支出 6,256.5 万元，占 87.7%；社会保障支出 138.5 万元，占 2.0%。

五、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13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5.4 万元，增长 0.6%，主要原因是根据《安徽省省级部门公用经费定额标准预算管理暂行办法》，支出结构发生变化。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8.1 万元，占 9.5%；卫生健康支出 56.9 万元，占 0.8%；农林水支出 6,256.5 万元，占 87.7%；社会保障支出 138.5 万元，占 2.0%。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 534.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5.6 万元，下降 2.8%，下降原因主要是离退休人员数量减少，相应支出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95.5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9.6万元，下降9.2%，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数量减少，相应支出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47.8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4.8万元，下降9.2%，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数量减少，相应支出减少。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56.9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3.5万元，下降5.8%，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数量减少，相应支出减少。

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垦运行（项）2024年预算6,066.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601万元，增长146.1%，增长原因主要是省直国有农场农工补助资金、农技推广及产业发展项目等分类到农垦运行。

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对外交流与合作（项）2024年预算19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78.8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03万元，下降0.04%，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数量减少，相应支出减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年预算59.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5万元，

增长 33.6%，增长原因主要是提租补贴计发基数调整，提租补贴支出相应增加。

六、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722.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82.8 万元，公用经费 239.4 万元。

（一）人员经费 1,48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3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5,407.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45.8 万元，下降 0.8%，下降原因主要是根据《安徽省省级部门公用经费定额标准预算管理暂行办法》，支出结构发生变化，相应减少了农垦专项业务费支出。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5,407.8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十、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关于 2024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2024 年没有安排通用资产配置支出。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农技推广及产业发展”项目。

（1）项目概述：《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推进农垦改革发展的意见》（中发〔2015〕33 号）中明确要求，农垦要在良种化、机械化、信息化等科技创新和农业技术推广方面继续走在全国前列。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强化农业科技攻关。整合种业基地和科研资源，做大做强推

育繁一体化种子企业。2024年重点支持潘村湖农场、龙亢农场补齐农机装备力量，支持皖垦种业稻麦高产品种大面积推广应用，支持大圩圩农场完善仓储力量，支持九连山茶场推进储备林建设。

（2）立项依据：《中共安徽省委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农垦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皖发〔2016〕32号）提出，农垦要增强对周边区域农业辐射带动能力，继续为农场周边农民提供大型农机作业等社会化服务。着力提升农垦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装备水平。农垦要在示范区集中试验示范农业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和生产经营新模式，增强农垦现代农业示范带动能力。要以育繁推一体化建设为重点，加快种业发展，打造以安徽皖垦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为代表的省级重点良种企业。支持安徽皖垦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加快由垦区生产经营向省内外辐射。

（3）实施主体：省农垦局所属企业

（4）起止时间：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5）项目内容：

大圩圩农场公司扩建周转库项目。扩建粮食暂储周转仓库一座，建设面积1,050平方米，并配套附属设施。

潘村湖农场公司机械化配套项目。购置10公斤/秒喂入量收割机3台，200马力拖拉机及农具3台（套）。

皖垦种业自有稻麦品种周年丰产技术集成应用推广模式创制。主要用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设备租赁、测试加工、

品种推广、业务培训等费用。

九连山茶场公司 100 亩薄壳山核桃基地建设项目，种植良种茶园套种薄壳山核桃 100 亩。

龙亢农场公司农机装备提升项目。购置 400 马力拖拉机及农具 1 台（套）。

（6）年度预算安排：

2024 年农技推广及产业发展项目财政资金 900 万元，其中大圩圩农场公司扩建周转库项目预算拨款安排 150 万元，潘村湖农场公司机械化配套项目预算拨款安排 200 万元，皖垦种业自有稻麦品种周年丰产技术集成应用推广模式创制预算拨款安排 150 万元，九连山茶场公司 100 亩薄壳山核桃基地建设项目预算拨款安排 100 万元，龙亢农场公司农机装备提升项目预算拨款安排 300 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技推广及产业发展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63]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实施单位	省农垦局所属企业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00.0		
	其中：财政拨款	900.0		
	上年结转	0.0		
	其他资金	0.0		
年度目标	进一步完善农业生产设施配套，提高抵御自然风险的能力，达到保障农业生产的目的；创制研发集成生产关键技术和区域规模化示范引用，实现良种、良机、良技的有机结合；对周边地区发展薄壳山核桃经济林起到一定的示范带动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拖拉机数量	=批复数量
			建立品种核心示范区	≥200 亩
		推广薄壳山核桃	100 亩	

			扩建粮食暂储周转仓库	1 座
			制定农业技术规程数量	≥3 个
			购置收割机数量	=批复数量
			培训会、观摩会次数	≥10 个
		质量指标	机械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采购程序合规性	合规
			资金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项目准备阶段	2024 年 4 月底前完成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底前完成
			经费支出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农垦在现代农业中的示范引领带动作用	明显
			提升农业抗灾减灾应急能力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农场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程度		明显	
	对推动地方现代农业、林业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农场满意度	≥90%	

2.“国营农场补助”项目。

(1) 项目概述：为发挥财政支农引导作用，解决与农工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突出问题，改善农工生产生活条件，支持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支持优化农垦农业布局和生产结构。2024 年重点支持正阳关农场、皖河农场、华阳河农场、夹沟农场、寿西湖农场，用于道路、晒场等基础设施建设。

(2) 立项依据：2007 年根据国办发〔2006〕25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国有农场税费改革的意见》和皖政办

〔2006〕47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国有农场税费改革有关问题的通知》、综改办〔2007〕17号《安徽省国有农场公益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精神，为减轻国有农场农业职工（农工）负担，促进国有农场发展和农工增收，切实改善农工生产生活条件和提高农场公益事业发展水平，2007年起每年通过中央转移支付省财政安排农垦系统所属农场实施公益事业项目。2015年，省财政厅将往年中央转移支付安排的国有农场公益事业项目资金纳入农垦年度预算。

（3）实施主体：省农垦局所属农场。

（4）起止时间：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5）项目内容：

正阳关农场公司烘干线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新建8,000平方米硬化晒场和储物棚一座等。

皖河农场公司永成永发队田间路、太子港路改造项目，新建水泥公路约1,700米。

华阳河农场公司粮食产后服务体系配套建设项目，建设1,000吨储粮钢板仓及配套设备。

夹沟农场公司新建晒场项目，扩建1,800平方米晒场。

寿西湖农场公司国营农场补助项目，新建水泥道路1,200米。

（6）年度预算安排。2024年国营农场补助项目申请财政资金605万元，其中正阳关农场公司烘干线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预算拨款安排185万元，皖河农场公司永成

永发队田间路、太子港路改造项目预算拨款安排 80 万元，华阳河农场公司粮食产后服务体系配套建设项目预算拨款安排 175 万元，夹沟农场公司新建晒场项目预算拨款安排 75 万元，寿西湖农场公司国营农场补助项目预算拨款安排 90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国营农场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63]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	实施单位	省农垦局所属农场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5.0		
	其中:财政拨款	605.0		
	上年结转	0.0		
	其他资金	0.0		
年度目标	改善农场农业基础设施,优化垦区农业布局和结构调整,改善农业种植区生产条件,提高农业生产效率以及职工的生产生活水平,发挥现代农业示范带动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晒场面积	≥批复数量
			新建道路	≥批复数量
			新建 1000 吨储粮仓	1 座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实施规范性	规范
			项目变更控制率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4 年 12 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总成本预算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业生产能力	一定提升
			改善农业生产运输条件	一定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农场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程度	一定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二）机关运行经费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部门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口径，2024年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三）政府采购情况

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2024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项目。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共有车辆2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安徽省农垦事业管理局8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5,407.8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四、农垦运行：指为保障农垦系统机构正常运转及所属农场农业生产所发生的支出，包括机构人员支出、公用支出及农场项目补助支出。